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9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辞职
暨聘任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朱海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向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朱海东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欣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赵彬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朱海东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2026年9月18日	2027年3月28日	工作调整	是	董事长助理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朱海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朱海东先生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朱海东先生已按照公司离职管理制度做好交接工作，其职务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海东先生持有公司 346,21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辞去上述职务后，朱海东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朱海东先生在担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朱海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情况

为保证公司财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宗楼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欣女士（简历后附）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赵彬先生（简历后附）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赵彬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1、赵彬先生已具备多年从事证券事务、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及资本运作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工作经验，具备董事会秘书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中关于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的相关要求。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3、赵彬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1、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就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赵彬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所必需的能力和条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全票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涂瀚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彬先生（简历后附）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赵彬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备案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中关村大道 399 号

联系电话：0519-87835309

传真号码：0519-87836173

电子邮箱：zqsw@khmm.com.cn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欣女士，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曾任职于上海为众永光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曾任昆山润铭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翊腾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苏州兰峻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嘉兴乐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理、翊腾电子科技（安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翊腾电子科技（湖北）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嘉兴乐威欧文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苏翊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赵彬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政法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历任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合规管理中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